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4〕9号

---

## 关于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

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品瑶股份”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将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开源证券本期参加辅导工作的人员为：陈雨涵、潘田永、周律、杨非、於玲菲，由陈雨涵任组长。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开源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其中陈雨涵、潘田永为保荐代表人，辅导人员均具备辅导工作必需的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投行业务经验，且该等人员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辅导方式

辅导期内，辅导小组针对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采取了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实地调查、现场辅导、问题诊断与答疑等。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逐步修改制定符合北交所要求的公司章程，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任职条件及权责、义务、工作制度；

2、督促公司及时完成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工作并按照相关要求信息进行信息披露；

3、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结合公司自身的优势特点，协助公司制订切实可行的发展目标和未来规划。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内，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其相关人员协同开源证券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提出针对性的方案建议，完成本期辅导工作。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期内，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辅导小组持续关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选举工作，并及时了解相关候选人的诚信以及合规情况等。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盈利规模未达预期。公司将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公司将结合未来盈利情况，制定和调整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计划。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开源证券下一阶段参加辅导工作的人员为：陈雨涵、潘田永、周律、杨非、於玲菲，由陈雨涵任组长。开源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工作安排完成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持续对辅导对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证券法》《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辅导培训；

2、持续关注公司规范运作情况，指导公司进一步加强法人治理结构及管理制度建设。

在辅导过程中，开源证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和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辅导方案和计划，以达到最佳的辅导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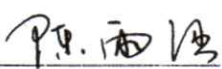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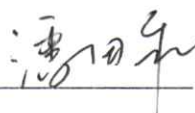
2024年1月10日印发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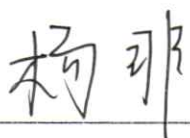
陈雨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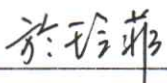
潘田永



周律



杨非



於玲菲

